光大保德信国证机器人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0月1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光大保德信国证机器人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光大保德信国证机器人产业指数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2531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9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光大保德信国证机器人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光大保德信国证机器人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约定
申购起始日	2025年10月20日
赎回起始日	2025年10月20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10月20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5年10月20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10月20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光大保德信国证机器人产业指数发起式A / 光大保德信国证机器人产业指数发起式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5317 / 025318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是 / 是

2.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为投资者办理日常申购及赎回等业务的时间即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及赎回时除外。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以销售机构公布时间为准。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不可抗力、新的证券或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或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或根据业务需要，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1.除基金管理人以外的销售机构每个账户每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0元(含申购费)，具体限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直销机构每个账户每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元(含申购费)；

3.本公司接受某笔或者某些申购申请有可能导致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达到或者超过50%，或者变相规避50%集中度的情形时，本公司有权拒绝该笔或该某些申购申请，并采取相应的控制措施。

基金管理人可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或新增基金规模控制措施，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各销售机构对申购的最低金额限制有其他规定的，需同时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3.2申购费率

1.本基金根据收费方式的不同划分为A类和C类基金份额。A类基金份额收取前端申购费，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不收取申购费。

2.对于A类基金份额，本基金对通过直销中心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养老金客户是指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申购时收取基金前端申购费用；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投资者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特定申购费率(养老金客户)
100万元以下	1.20%	0.12%
100万元(含100万元)到500万元	0.80%	0.08%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元)	每笔交易1000元	每笔交易1000元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上述费率或收费方式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投资者在申购C类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收取销售服务费，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25%。

5.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基金赎回费率及销售服务费率。

4.日常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本基金按照份额进行赎回，申请赎回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赎回的最低份额为100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但某笔赎回导致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00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将由登记机构发起强制赎回。

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各销售机构对赎回的最低份额限制有其他规定的，需同时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赎回费率

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适用相同的赎回费率，具体费率如下表所示：

持续持有期	赎回费率
7日以内	1.50%
7日(含7日)以上	0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于持有期限不满7日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基金份额持有期限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或登记机构申购申请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或登记机构转入申请确认日(对转入份额而言)起开始计算，自该部分基金份额赎回/转出申请确认日止，且基金份额赎回/转出申请确认日不计入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或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组织的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在不违反法律法规且在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销售费率。

5.日常转换业务

5.1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的差异情况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申请办理该项业务的基金投资者承担。具体公式如下：

(1)转出金额：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2)转换费用：

如果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转出金额×(1－转出基金赎回费率)×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1＋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

如果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基金在完成转换后不连续计算持有期；

各基金在转换过程中转出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或转入基金申购费用为固定费用时，则该基金计算补差费率时的转出基金的原申购费率或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视为0；

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为基金转换当日转出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

具体赎回费费率以及各基金申购费率差请参照相应的基金合同或相关公告。

(3)转入金额与转入份额：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5.2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本基金的转换业务开通情况具体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基金开通与光大保德信旗下其它开放式基金(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且已公告开通基金转换业务)之间的转换业务，各基金转换业务的开放状态及交易限制详见各基金相关公告。

(3)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

(4)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办理，且该销售机构须同时代理拟转出基金及拟转入基金的销售。

(5)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6)基金转换遵循"份额转换"的原则，转换申请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单笔转换申请份额不得低于100份，当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00份时，必须一次性申请转换。

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各销售机构对转换的最低份额限制有其他规定的，需同时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7)当日的基金转换申请可以在当日交易结束时间前撤销，在当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后不得撤销。

(8)转换费用中申购补差费实行外扣法收取，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之前提下调整上述转换的收费方式、费率水平、业务规则及有关限制，但应在调整生效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6.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开通情况具体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

(3)办理方式

1)申请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须拥有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规定；

2)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后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有关凭证到指定的各销售机构网点申请办理光大保德信开放式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4)扣款金额

基金投资者可与基金代销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最高最低扣款金额遵从各销售机构的要求，同时扣款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100元(含100元)，不设金额级差。基金投资者可与本公司网上直销交易平台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每期扣款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1元(含1元)，不设金额级差。

(5)扣款日期

1)投资者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并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扣款日期；

2)如果在约定的扣款日前投资者开办定期定额业务的申请得到成功确认，则首次扣款日为当期，否则为次期。

(6)扣款方式

1)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固定扣款日和扣款金额进行自动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

2)投资者须指定一个销售机构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3)投资者账户余额不足则不扣款，请投资者于每期扣款日前在账户内按约定存足资金，以保证业务申请的成功受理。

(7)交易确认

每期实际扣款日与基金申购申请日为同一日，以该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T＋2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8)变更与解约

如果投资者想变更每期扣款金额和扣款日期，可提出变更申请；如果投资者想终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可提出解除申请，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相关销售机构的规定。

7.基金销售机构

7.1直销机构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公司上海投资理财中心、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系统平台(含移动终端平台)。

7.2非直销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8.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2025年10月20日起，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有关的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6日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对通过网上直销平台进行光大保德信国证机器人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基金转换实行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5年10月20日起，对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平台(包括移动终端平台)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光大保德信国证机器人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25317，C类：025318，以下简称"本基金")的投资者实行费率优惠。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平台(包括移动终端平台)正常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本基金的个人投资者。

二、适用交易渠道及优惠措施

本公司已与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民生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富友支付合作开通了网上直销业务。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epf.com.cn)的网上直销平台系统、微信服务号(EPF-4008202888)办理基金开户、查询、申购、转换及赎回等业务。

通过网上直销平台(包括移动终端平台)申购本基金(A类)的优惠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区间	正常申购费率	网上直销申购优惠费率					
		建行卡	农行卡	工行卡	民生卡	光行卡(直连快捷)	富友支付(快捷)
100万元以下	1.20%	0.96%	0.84%	0.96%	0.60%	0.50%	0.30%
100万元(含100万元)到500万元	0.80%	0.64%	0.60%	0.64%	0.60%	0.5%	0.3%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元)	每笔1000元	每笔1000元					

通过网上直销平台(包括移动终端平台)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A类)的优惠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区间	正常申购费率	网上直销定期定额投资优惠费率				
		农行卡	工行卡	民生卡	光行卡(直连快捷)	富友支付(快捷)
100万元以下	1.20%	0.60%	0.96%	0.60%	0.50%	0.30%
100万元(含100万元)到500万元	0.80%	0.60%	0.64%	0.60%	0.50%	0.3%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元)	每笔1000元	每笔1000元				

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平台(移动终端平台除外)，使用汇款交易方式，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为0.1折，汇款交易方式申购基金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汇款手续费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如有变更，将另行公告。

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平台(包括移动终端平台)进行本基金基金转换业务的转换申购补差费率(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实行4折优惠(其中工商银行实行8折优惠)。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优惠后低于0.60%按0.60%执行，原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低于0.60%按原费率执行。其中，投资者通过光大直连快捷渠道进行本基金基金转换业务，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优惠后低于0.50%按0.50%执行，原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低于0.50%按原费率执行。

办理转换转出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代码：360003，B类基金代码：009251)、光大保德信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代码：000210，B类基金代码：000211)且转入至本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实行1折优惠。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网上直销基金转换适用的基金范围为本公司旗下所有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证券投资基金。其中，本公司旗下的证券投资基金在封闭期间不进行基金转换业务。

活动期间，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平台(包括移动终端平台)使用"耀钱包"账户申购本基金，相当于通过光大耀钱包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代码：001973)赎回转购的，可享受0.1折费率的优惠。通过光大耀钱包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代码：001973)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其他基金的，可享受0.1折费率的优惠。

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费率优惠具体规则，如有相关变动，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三、交易程序

目前本公司网上直销中国建设银行渠道开通的银行卡为建行龙卡；中国农业银行渠道开通的银行卡为农行金穗卡；中国民生银行渠道开通的银行卡为民生借记卡；中国工商银行渠道开通的银行卡为工行借记卡；中国光大银行渠道开通的银行卡为光行借记卡、富友支付支持的银行卡种类及开通流程或变动情况以、"富友支付"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内容为准。凡持有上述银行卡但尚未在本公司网上直销注册的投资者，请登陆本公司网站按相应步骤进行网上直销开户、交易等业务；已在本公司网上直销注册的投资者，可直接登陆网上直销系统进行基金交易。

四、重要提示

1.投资者通过网上直销平台(包括移动终端平台)办理上述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基金网上直销协议、安全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指南等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2.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www.epf.com.cn

2.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电话：4008-202-888

欢迎广大投资者咨询、办理本公司开放式基金网上直销等相关业务。

六、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605296　证券简称：神农集团　公告编号：2025-119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9月对外担保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一)	被担保人名称	云南神农动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云南神农畜牧有限公司、文山神农猪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6,255.55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2,119.26万元[注1]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二)	被担保人名称	云南神农陆良猪业有限公司、云南神农澄江饲料有限公司、云南神农大理猪业有限公司、广西大新神农饲料有限公司、云南神农海韵贸易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5,0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3,550.00万元[注2]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注1：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3家子公司在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融资提供担保，2025年9月新增担保金额为6,255.55万元，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为该3家子公司担保余额为12,119.26万元；

注2：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6家子公司原料采购货款提供担保，2025年9月新增担保金额为5,000.00万元，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为该6家子公司担保余额为23,550.00万元。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32.72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78,011.17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6.14
特别风险提示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情况下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5年9月1日，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浦发银行昆明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神农畜牧有限公司在该行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总额为人民币5,000.00万元。

2025年9月3日，公司与农业银行昆明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神农动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固定资产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01.87万元。

2025年9月16日，公司与黑龙江象屿农业物产有限公司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云南神农陆良猪业有限公司、云南神农澄江饲料有限公司、云南神农大理猪业有限公司、云南神农动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广西大新神农饲料有限公司、云南神农海韵贸易有限公司在该公司采购原料货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总额为人民币5,000.00万元。

2025年9月26日，公司与富滇银行昆明岔街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文山神农猪业发展有限公司在该行固定资产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053.68万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2025年4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于2025年5月20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会批准。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9日、2025年5月21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5日、2025年5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具有控制权的子公司)预计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1,000.00万元，其中：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具有控制权的子公司)向银行和其他机构借款预计提供担保的最高额度为196,000.00万元；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具有控制权的子公司)向供应商采购原料货款预计提供担保的最高额度为40,000.00万元；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具有控制权的子公司)向客户销售产品履约担保预计提供的最高额度为10,000.00万元；为客户、合作养殖户预计提供担保的最高额度为5,000万元。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限为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12个月有效，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9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云南神农陆良猪业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100.00%
法定代表人	何祖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322316396865Z
成立时间	2014年10月11日
注册地	云南省曲靖市陆良县产业园区大莫古片区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猪的饲养、销售；养殖技术咨询服务，种猪的繁殖与销售，农作物种植、销售；饲料的生产与销售；汽车清洗、消毒服务；对外贸易经营(货物进出口或技术进出口)。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6,444.82	126,256.25
	负债总额	48,201.40	54,301.27
	资产净额	68,243.42	71,954.97
	营业收入	83,133.88	160,950.23
	净利润	8,694.32	9,819.40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云南神农动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100.00%
法定代表人	李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422750678849Q
成立时间	2003年7月4日
注册地	云南省玉溪市澄江市龙街街道办事处提古社区提古村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混合饲料、饲料添加剂的生产及销售；饲料原料的销售；畜禽养殖；水产品养殖；农产品收购；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或技术进出口除外)。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9,750.65	9,714.60
	负债总额	3,690.80	3,996.33
	资产净额	6,059.85	5,718.27
	营业收入	19,252.98	30,287.25
	净利润	340.56	1,060.57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云南神农大理猪业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100.00%
法定代表人	何祖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2901054680080
成立时间	2012年9月25日
注册地	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大理市挖色镇大成村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猪的饲养、销售；养殖技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运输；饲料的生产及销售；货物进出口业务。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216.29	16,895.54
	负债总额	4,693.76	4,337.46
	资产净额	13,522.53	12,558.08
	营业收入	7,242.78	19,706.28
	净利润	958.42	2,738.08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广西大新神农饲料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100.00%
法定代表人	唐天应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1424MAEP6K6M0H
成立时间	2025年6月30日
注册地	崇左市大新县雷平镇左安村G358国道西侧雷平变电站旁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饲料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一般经营项目：粮食收购；畜牧渔业饲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	-
	负债总额	-	-
	资产净额	-	-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	-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文山神农猪业发展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100.00%
法定代表人	廖晓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2626MAE7X8L8XQ
成立时间	2024年12月19日
注册地	云南省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丘北县树皮舞族乡马恒村委会马恒村小组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牲畜饲养；种畜禽经营；种畜禽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一般项目：牲畜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饲料添加剂。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5,448.03	-
	负债总额	3,663.86	-
	资产净额	1,784.17	-
	营业收入	0.00	-
	净利润	-217.23	-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云南神农海韵贸易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100.00%
法定代表人	何祖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000772666726XP
成立时间	2005年3月30日
注册地	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阿拉街道办事处普照海子片区14-06-1#地块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农副产品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电子产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日用百货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国内贸易代理；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橡胶制品销售；粮食收购；食用农产品批发；装卸搬运；饲料原料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许可项目：兽药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粮油仓储服务。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942.15	10,443.13
	负债总额	7,639.64	6,253.65
	资产净额	4,302.51	4,189.48
	营业收入	15,432.95	32,730.99
	净利润	110.08	125.4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与银行签署的《保证合同》

债权人：浦发银行昆明分行、农业银行昆明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支行、富滇银行昆明岔街支行

保证人：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保全保险费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与黑龙江象屿农业物产有限公司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

债权人：黑龙江象屿农业物产有限公司

保证人：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保证人对债务人的全部债务承担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因汇率变动而引起的相关损失、任意一方或多方债务人应向债权人任意一方或多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债权人任意一方或多方实现债权及担保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或仲裁费、财产保全或证据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或保险费、强制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鉴定费、律师费、差旅费、调查取证费等。

保证期间：2025年9月24日至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叁年。

四、2025年9月担保进展情况

(一)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客户、合作养殖户提供担保的情况

9月份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客户、合作养殖户新增的担保为0.00万元。

股东会批准的为客户、合作养殖户提供担保的最高担保额度为5,000.00万元，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客户、合作养殖户共1户合计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2.72万元。

(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相互提供担保进展情况

9月份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相互提供担保新增担保情况如下：

提供担保的公司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公司关系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融资用途	融资机构/债权人
公司	云南神农畜牧有限公司	子公司	5,000.00	12个月	保证担保	流动资金贷款	浦发银行
公司	云南神农动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201.87	6年3个月	保证担保	固定资产贷款	农业银行
公司	文山神农猪业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53.68	6年	保证担保	固定资产贷款	富滇银行
合计			6,255.55				

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融资相互提供担保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人	被担保人	股东会批准的最高担保金额	截至2025年9月30日担保余额
本公司	下属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	159,500.00	54,428.45
	下属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	36,500.00	0.00
合计		196,000.00	54,428.45

(三)公司为子公司原料采购货款提供担保进展情况

9月份公司为子公司原料采购货款提供担保新增担保为5,000.00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被担保方	担保额度(万元)	保证期间
1	黑龙江象屿农业物产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见附件)	云南神农陆良猪业有限公司、云南神农澄江饲料有限公司、云南神农大理猪业有限公司、云南神农动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广西大新神农饲料有限公司、云南神农海韵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	2025年9月24日至2027年9月23日
合计			5,000.00	

注：1.公司为子公司原料采购货款提供担保金额中5,000.00万元于2025年9月23日到期。2.2025年9月16日公司与黑龙江象屿农业物产有限公司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XYSN20250801，公司同意为上述子公司与黑龙江象屿农业物产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以下简称："黑龙江象屿及其关联企业")之间签署的赊销类农产品买卖合同